

重庆大学学生社团中心

重大社团〔2022〕20号

关于开展 2021-2022 学年学生社团 述职考核会的通知

各指导单位、各学生社团：

根据《关于印发〈重庆大学学生社团建设管理办法〉的通知》（重大委〔2020〕64号）和《关于印发〈重庆大学学生社团考核评价实施细则〉的通知》（重大校园〔2017〕44号），为进一步加强对学生社团的管理、服务和联系，切实提升学生社团内涵建设水平，发挥考核评价体系在推动学生社团发展中的重要作用，学生社团中心拟开展2021-2022学年学生社团述职考核会（以下简称考核会），先将相关事宜通知如下。

一、会议时间

2022年5月到6月

二、考核对象

全校注册学生社团

三、工作说明

1. 考核会以一级协会为单位组织开展，直属社团的考核会由学生社团管理委员会组织。

2. 每个社团选派一名主要负责人参会。原则上由社长参会，若有特殊情况无法参与的，由副社长代为参会。

3. 各社团负责人需依次进行三分钟以内的述职汇报，本学年成功立项重大、重点项目的社团需额外进行2分钟以内的项目情况汇报，汇报内容要侧重于社团负责人对社团发展过程中做出的贡献。

4. 针对社团负责人述职情况，考核委员会进行评分，参会人员互评。

5. 本次考核会结果纳入学生社团年度考核评价。

四、材料报送

1. 考核会结束后，各社团需报送《重庆大学2021-2022学年xx社团工作总结》（模板见附件1）以及相应支撑材料（照片、获奖证明、媒体报道链接和截图等）。工作报告的字数不限，要求能说明社团本学年的运行和发展状况。

2. 本学年有重大、重点立项项目的社团需额外提交《重庆大学2021-2022学年xx社团重大重点项目总结表》（附件2）以及相应支撑材料（照片、获奖证明、媒体报道链接和截图等）。

3. 各社团将附件1电子档和盖章扫描件、附件2(立项社团)电子档和盖章扫描件以及相应支撑材料于2022年6月20日00:00前打包发送至各一级协会工作邮箱(直属社团材料发送至社联工作邮箱), 邮件统一以“学年工作总结-xx社团”命名。

4. 社团学年工作总结和相应支撑材料将作为年度考核的重要依据。

未尽事宜, 请联系相应工作人员。

学生社团中心	王 梦	023-65105249
学生社团管理委员会	刘晨旭	15803865739
		cqushelianszudu@163.com
学生青年志愿者协会	杨佳朋	13618212002
		cquqingxiezuzhibu@163.com
学生科学技术协会	赵钰杭	13398495650
		cqukcbshefu@163.com
学生文联	李郝岩	19833100224
		cquwenlian@163.com
学生体育协会	刘 琦	19122647800
		cqutixie@163.com
学生职业发展协会	焦继晟	13866772260
		cquxszyfzxh@163.com

附件:

1. 《重庆大学2021-2022学年xx社团工作总结（模板）》
2. 《重庆大学2021-2022学年xx社团重大重点项目总结表》

重庆大学学生社团中心

2022年5月22日

附件 1

重庆大学 2021-2022 学年 xx 社团工作总结（模板）

注：本模板仅供参考，社团可根据实际情况对内容进行调整

一、 社团概述

包括社团名称、指导单位、社团人数、社团下设部门及功能介绍、工作开展思路、本学年发展概况及所获得的突出成绩等。

二、 活动开展(重点介绍社团亮点、品牌活动等)

1. XX 活动

包括活动时间、地点、内容及形式、举办效果、参与人数等。

2. XX 活动

.....

三、 获奖及媒体报道情况

（一）获奖情况

序号	奖项名称	获奖时间	奖项级别	奖项类别
例	xx	xx 年 x 月	国家级/省部/ 校级	集体奖/个人 奖

(二) 媒体报道情况

序号	报道名称	报道时间	报道平台	报道链接
例	xxxx	xx 年 x 月	中国青年报	www.abcde.com

四、 对学校社团工作的意见与建议

指导老师签字:

指导单位(签字、盖章):

备注:“指导单位(签字、盖章)”一栏:第一指导单位为学院党委的学生社团需学院党委副书记签字,盖学院党委章;第一指导单位为职能部处的学生社团需职能部处主要负责人签字,盖职能部处章。

附件 2

重庆大学 2021-2022 学年 xx 社团重大重点项目总结表

社团名称		项目名称		指导单位	
覆盖人数		活动时间		活动地点	
活动成效及活动总结	(500 字左右, 可附活动照片)				
经费使用情况					
媒体报道情况	(附文字和链接)				
获奖情况					
指导教师意见	签字: 年 月 日				
指导单位意见	签字: (盖章) 年 月 日				

备注: “指导单位意见”一栏: 第一指导单位为学院党委的学生社团需学院党委副书记

记签字，盖学院党委章；第一指导单位为职能部处的学生社团需职能部处主要负责人签字，盖职能部处章。